



法務部與國防部聯合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7 月 24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國防部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簡美慧、國防部專案發言人沈世偉

聯絡電話：02-21910189#2310、02-29338804 編號：02-112

國防部高華柱部長偕同法律事務司周志仁司長、最高軍事法院檢察署曹金生檢察長等人於今（24）日上午 9 時 30 分赴法務部拜會曾勇夫部長，法務部由吳陳鏗政務次長、陳明堂政務次長及黃世銘檢察總長、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郭襄閱主任檢察官等人到場，就下士洪仲丘命案及衍生之相關案件調查偵辦事宜，研議兩部合作機制，達成以下共識：

- 一、法務部與國防部雙方全力分工合作，儘速偵辦，追查真凶，還原事實真相。
- 二、基於軍、司法審判權之分際，軍法機關及司法檢察機關各就具有審判權之案件部分，各自積極偵辦，有相關部分則互相交換意見及資料，以發現真實，依法究辦。
- 三、雙方設立聯繫窗口，指定由最高軍事法院檢察署曹金生檢察長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郭文東主任檢察官擔任聯繫窗口。